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函件內所載的術語應與摩根公積金基金之銷售文件所載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敬啟者：

摩根裕盛均衡基金／摩根裕盛平穩基金／  
摩根公積金歐洲基金／摩根公積金國際債券基金／  
摩根公積金大中華基金／摩根裕盛增長基金／  
摩根公積金港元貨幣基金／摩根裕盛高增長基金／  
摩根公積金香港基金／摩根裕盛保守基金／  
摩根公積金美元貨幣基金（各稱「基金」及統稱「該等基金」）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有關該等基金的以下變更，除非下文另有載明，否則即時生效。

### 1. 更新摩根公積金國際債券基金的相關基金的投資限制及指引

基金的銷售文件內所載摩根公積金國際債券基金的相關基金的投資限制及指引已作出更新，以反映相關基金的資產的貨幣風險將與港元對沖，故相關基金的港元有效貨幣風險將至少為30%。

### 2. 更新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及摩根資產管理（亞太）有限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

該等基金的銷售文件已作出修訂，以反映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及摩根資產管理（亞太）有限公司的經更新註冊辦事處地址，即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

### 3. 獲取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的印刷本的方式

此前，該等基金的經審核帳目及未經審核之半年度報告的印刷本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可供索取。

由2022年12月1日起，該等基金的經審核帳目及未經審核之半年度報告的印刷本不再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的辦事處供索取，而閣下可致電(852) 2978 7588聯絡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索取。

#### 4. 有關交付投資者通知、通訊或其他文件的安排

該等基金的銷售文件已作出修訂，以反映就透過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認購該等基金單位的投資者而言，根據該等基金的銷售文件或信託契約須向投資者發出的通知、通訊或其他文件（「有關文件」），可以印刷本形式或透過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指明的電子方式（例如電郵、登載於網頁並通過電郵通知）發放。請參閱該等基金的銷售文件，以了解有關文件的交付安排的詳情。

#### 5. 加強該等基金的銷售文件內的披露

該等基金的銷售文件已作出其他加強披露及雜項修訂，包括加入有關中國可變利益實體(VIE)的風險披露。

閣下可於該等基金的經理人之註冊辦事處<sup>1</sup>，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http://am.jpmorgan.com/hk)<sup>2</sup>免費索取該等基金的現行銷售文件。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該等基金的經理人之註冊辦事處<sup>1</sup>免費查閱該等基金各自的現行信託契約。

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本函僅供參考。投資者無須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
- 本公司的代理客戶服務熱線 (852) 2265 1000；
- 摩根退休金服務 (852) 2978 7588；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 (852) 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機構業務總監  
廖卓慧  
謹啟

2022年11月30日

<sup>1</sup> 經理人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

<sup>2</sup> 此網頁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